



单位登记号：511402002726

项目编号：SCSZSHBKJYXGS2208

四川省中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检 测 报 告

中晟检（M202106）第1053号



盖计量认证印章

172312050450

项目名称： 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地下水检测

委托单位： 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：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： 2021年07月13日



检测报告说明

1. 检测报告无签发人签字、二维码、公司“检测专用章”、“骑缝章”的无效；报告内容涂改、增删无效；报告封面未加盖“计量认定印章”的数据仅供委托方参考。

2. 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须在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3. 本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，对送检样品来源不负责，对客户送样未按技术规范保存样品导致的结果偏差不负责。

4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；复印本报告、未加盖鲜章，视为无效；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广告；违者承担相关法律责任，并承担相应经济损失。

5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以外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，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。

7. 本报告已采取防伪措施，如您对报告真伪或本次服务满意度方面有任何疑问，请发送邮件至 zsqm@chinazmhb.com 获得支持，邮件中请注明联系方式。

机构通讯资料：

四川省中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崇礼镇中塘村七组

邮政编码：620036

电 话：028-38566688

传 真：028-38566600

1. 检测内容

受泸州川能环保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委托，四川省中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06 月 10 日对该公司（泸州叙永县正东镇普市村桃基洞）地下水进行了采样和现场检测，并于 2021 年 06 月 11 日起对该批样品进行了接样和实验室分析。

2. 检测项目

检测项目详细信息见表 2-1。

表 2-1 检测项目信息

检测类别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样品状态	检测频次
地下水	3#暗河出口 (E105.5521° N28.0704°) (2021.06.10)	pH、硫酸盐（以 SO_4^{2-} 计）、重碳酸根、氯化物（以 Cl^- 计）、钠、钙、镁、高锰酸盐指数、氨氮、铅、汞、镉、六价铬、砷、锌、铜	无色、无气味、透明液体	检测 1 天 1 天 1 次

3. 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

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见表 3-1。

表 3-1 地下水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

项目	检测方法	方法来源	使用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
pH	水质 pH 值的测定 便携式 pH 计法	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（第四版增补版）国家环境保护总局，2002 年	HQ30D 水质参数测试仪 (BEST/YQ-C-139)	/
氯化物 (以 Cl^- 计)	水质 无机阴离子 (F^- 、 Cl^- 、 NO_2^- 、 Br^- 、 NO_3^- 、 PO_4^{3-} 、 SO_3^{2-} 、 SO_4^{2-}) 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	HJ 84-2016	ICS-Aquion 离子色谱仪 (BEST-YQ-M-011)	0.007 mg/L
硫酸盐 (以 SO_4^{2-} 计)				0.046 mg/L
重碳酸根	地下水水质检验方法 滴定法 测定碳酸根、重碳酸根和氢氧根	DZ/T 0064.49-93	/	/
镁	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	HJ 776-2015	7200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 发射光谱仪 (BEST/YQ-M-012)	0.003 mg/L
钠				0.03 mg/L
钙				0.02 mg/L
铜				0.006 mg/L
锌				0.004 mg/L

表 3-1 (续)

项目	检测方法	方法来源	使用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
高锰酸盐指数	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有机物综合指标	GB/T 5750.7-2006 (1.1)	/	0.05 mg/L
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	HJ 535-2009	722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(BEST/YQ-M-002)	0.025 mg/L
镉	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	GB 7475-1987	240FS (BEST/YQ-W-016)	2.5×10^{-4} mg/L
铅				0.0025 mg/L
六价铬	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指标	GB/T 5750.6-2006 (10.1)	721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(BEST/YQ-W-061)	0.004 mg/L
汞	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	HJ 694-2014	AFS-8500 原子荧光光度计 (BEST/YQ-M-010)	0.04 μ g/L
砷				0.3 μ g/L

4. 评价标准

本次检测,按委托方要求,地下水检测结果评价标准参照《地下水质量标准》(GB/T 14848-2017)表 1 和表 2 中 III 类限值,详见表 4-1。

表 4-1 地下水标准限值 单位: mg/L

项目	限值	项目	限值
pH	6.5~8.5	高锰酸盐指数	≤ 3.0
氯化物 (以 Cl ⁻ 计)	≤ 250	氨氮	≤ 0.50
硫酸盐 (以 SO ₄ ²⁻ 计)	≤ 250	镉	≤ 0.005
重碳酸根	/	铅	≤ 0.01
镁	/	六价铬	≤ 0.05
钠	≤ 200	汞	≤ 0.001
钙	/	砷	≤ 0.01
铜	≤ 1.00	锌	≤ 1.00

5. 检测结果及评价

检测结果见表 5-1。

表 5-1 地下水检测结果 (2021.06.10) 单位: mg/L

检测项目	3#暗河出口 (E105.5521° N28.0704°)		标准 限值
	检测结果	评价	
pH (无量纲)	7.58	达标	6.5~8.5
氯化物 (以 Cl ⁻ 计)	4.62	达标	≤250
硫酸盐 (以 SO ₄ ²⁻ 计)	27.3	达标	≤250
重碳酸根	12	/	/
镁	4.22	/	/
钠	0.03	达标	≤200
钙	47.9	/	/
铜	0.017	达标	≤1.00
锌	0.011	达标	≤1.00
高锰酸盐指数	0.67	达标	≤3.0
氨氮	0.031	达标	≤0.50
镉	3.0×10 ⁻⁴	达标	≤0.005
铅	未检出	达标	≤0.01
六价铬	未检出	达标	≤0.05
汞	5×10 ⁻⁵	达标	≤0.001
砷	2×10 ⁻⁴	达标	≤0.01

(以下空白)

报告编制: 李柯 ;审核: 李浩 ;签发: 张任林日期: 2021.07.13 ;日期: 2021.07.13 ;日期: 检测专用章